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93.85	84.6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9.90	0.7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3.95	83.92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99	49.96
公务用车购置费	33.96	3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9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较上年增加 33.85 万元，增长 5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

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安市金安区区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新购置两辆执法执勤用车，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金安区金安区人民法院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0 万元，占 0.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3.92 万元，占 99.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2022 年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金安区人民法院积极贯彻党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行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行为。2022 年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国内公务接待共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5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学习交流审判执行工作及基层法庭建设等先进经验和做法。经费使用贯彻

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安市金安区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36号）、《市委办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细则（六办发〔2014〕24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上年增加 33.95 万元，增长 6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加强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管理，控制公车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购置了两辆执法执勤用车用于保障办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3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33.96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购置了两辆执法执勤用车用于保障办案。2022 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0.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加强执法执勤车辆使用管理，控制公车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22 年新购置两辆执法执勤用车，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我院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保养费、车辆购置保险费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金安区金安区人民法院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